

# 國立中興大學 115 年學生社團評鑑活動 成績公告

(一)特優獎：得獎社團獎狀乙幀、獎金新台幣肆仟元，社團指導老師獎狀乙幀；社長小功兩次、有功幹部(限六名內)記功乙次。

(二)優等獎：得獎社團獎狀乙幀、獎金新台幣參仟元，社團指導老師獎狀乙幀。社長小功乙次、有功幹部(限六名內)嘉獎兩次。

(三)甲等獎：頒發獎狀乙幀，以資鼓勵。

(四)以上事蹟均請各得獎社團社長登錄於社團護照申請表後送課外組認證。

(五)獎懲建議表請特優獎及優等獎社團最晚於 **4/30 前** 送至課外活動組羨雯姐彙整。

## 自治性 A 組

社團名稱	獎項
園藝學系系學會	特優
應用經濟學系系學會	優等
學士後醫學系系學會	優等
食品暨應用生物科技學系系學會	優等
水土保持學系系學會	甲等
植物病理學系系學會	甲等
行銷學系系學會	甲等
歷史學系系學會	甲等
土壤環境科學系系學會	甲等
化學系系學會	甲等
應用數學系系學會	甲等
電機工程學系系學會	甲等
台灣人文創新學士學位學程學會	甲等
資訊工程學系系學會	評鑑及格
動物科學系系學會	評鑑及格
生物產業機電工程學系系學會	評鑑及格
昆蟲學系系學會	評鑑及格
機械工程學系系學會	評鑑及格

外國語文學系系學會	評鑑及格
國際政治研究所學會	評鑑及格
土木工程學系系學會	評鑑及格

## 自治性 B 組

社團名稱	獎項
中國文學系系學會(進修學士班)	特優
農藝學系系學會	優等
獸醫學系系學會	優等
數位人文與文創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學會 (進修學士班)	優等
企業管理學系系學會	甲等
智慧創意工程學士學位學程學會	甲等
法律學系系學會	甲等
化學工程學系系學會	甲等
創新產業經營學士學位學程學會 (進修學士班)	甲等
景觀與遊憩學士學位學程學會	甲等
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系學會	甲等
環境工程學系系學會	甲等
資訊管理學系系學會	甲等
財務金融學系系學會	評鑑及格
中國文學系系學會	評鑑及格

電機資訊學院學士班系學會	評鑑及格
生物科技學士學位學程學會	評鑑及格
生命科學系系學會	評鑑及格
物理學系系學會	評鑑及格
會計學系系學會	評鑑及格

## 藝術性及聯誼性

社團名稱	獎項
聲光工程社	特優
臨池書法社	優等
新聞社	優等
天文社	甲等
墨林國畫社	甲等
原漾社	甲等
國際領航社	甲等
攝影研究社	甲等
動畫漫畫社	甲等
花藝社	評鑑及格
陶藝社	評鑑及格
辯言社	評鑑及格
桌上遊戲社	評鑑及格
轉學生聯誼會	評鑑及格
影音創作社	評鑑及格

## 學術性及宗教性

社團名稱	獎項
自然生態保育社	特優
交通地理研究社	優等
資訊科學研習社	優等
中國醫藥研究社	優等
國際農業服務團	甲等
區塊鏈研究社	甲等
興大四健會	甲等
國際經濟商管社	甲等
圍棋社	甲等
聖經真理研究社	甲等
中興詩社	甲等
禪悅社	評鑑及格
智海學社	評鑑及格
青年領袖社	評鑑及格
禪學社	評鑑及格

## 服務性及宗教性

社團名稱	獎項
大悲法藏佛學社	特優
基層文化服務社	優等
蝴蝶蘭儀禮大使團	優等
福智青年社	甲等
兒少教學新創服務社	甲等
康樂服務社	甲等
蒲公英社	甲等
羅浮童軍團	甲等
崇德青年社	甲等
國際志工服務社	評鑑及格
信望愛社	評鑑及格
學園團契社	評鑑及格
家教服務社	評鑑及格
關懷生命社	評鑑及格

## 體育性

社團名稱	獎項
自由車社	特優
溜冰社	優等
劍道社	優等
軍事模擬研究社	甲等
馬術社	甲等
登山社	甲等
射箭社	甲等
拳擊散打社	甲等
競技飛盤社	甲等
跆拳道社	評鑑及格
梅花拳社	評鑑及格
競技啦啦隊社	評鑑及格
滑板社	評鑑及格
袋棍球社	評鑑及格
籃球研究社	評鑑及格

## 音樂性及技藝性

社團名稱	獎項
熱門舞蹈社	特優
清韻古箏社	優等
調酒社	優等
管樂社	優等
熱門音樂社	甲等
光舞藝術社	甲等
國樂社	甲等
興大劇坊	甲等
合唱團	甲等
弦樂社	甲等
聲揚吉他社	甲等
咖啡研習社	評鑑及格
阿卡貝拉社	評鑑及格
長虹吉他社	評鑑及格
舞楓手語社	評鑑及格
Idea 靈感爵士音樂社	評鑑及格
嘻哈音樂研究社	評鑑及格
音樂遊戲社	評鑑及格

# 115 年學生社團評鑑暨觀摩活動

## 不及格名單

社團名稱	備註
競技撲克研究社	連續 2 年不及格
魔術社	連續 2 年不及格
文化藝術推廣服務社	連續 2 年不及格
機車研究社	連續 2 年不及格
生物產業管理學士學位學程學會 (進修學士班)	第 1 次不及格
國際農企業學士學位學程學會	第 1 次不及格
外國語文學系系學會 (進修學士班)	第 1 次不及格
森林學系系學會	第 1 次不及格
金融科技社	第 1 次不及格
智燈學社	第 1 次不及格
興二代社	第 1 次不及格

說明：連續 2 年不及格者，依規撤銷登記；第 1 次不及格者，依規於 115 年全學年度停止經費補助及公用場地器材設備之借用